

新 民 國 小 1 0 7 學 年 度 下 學 期 導 護 輪 值 表

週次	日 期	總導護	交通導護 1	交通導護 2	交通導護 3	宣導主題	備 註
1	2/11 至 2/15	21 吳季穎	17 朱麗君	18 黃佩君	20 林女滿		
2	2/18 至 2/22	25 陳怡君	26 盧麗卿	23 陳怡吟	24 黃淑芬		
3	2/23 2/25 至 2/27	29 蕭麗姿	30 楊孟蓉	27 江麗蘭	28 簡玉華		2/23 補課 2/28 放假
4	3/4 至 3/8	33 陳品蓁	32 蘇雅雯	2 陳月雲	31 廖雅婷		3/1 彈性放假
5	3/11 至 3/15	1 魏義峰	4 陳閔祺	6 徐偲純	3 周幸誼		
6	3/18 至 3/22	5 張家銘	8 林冠妤	10 游淑婷	7 許淑貞		
7	3/25 至 3/29	9 徐金發	12 楊政諺	14 胡萱郁	11 許幸先		
8	4/1 至 4/3	13 吳婷琴	16 陳子祺	22 傅雯卿	15 謝宇嘉		4/4-4/5 兒童節、清明放假
9	4/8 至 4/12	19 謝志旻	20 林女滿	17 朱麗君	18 黃佩君		
10	4/15 至 4/19	21 吳季穎	24 黃淑芬	26 盧麗卿	23 陳怡吟		
11	4/22 至 4/26	25 陳怡君	28 簡玉華	30 楊孟蓉	27 江麗蘭		
12	4/29 至 5/3	29 蕭麗姿	31 廖雅婷	32 蘇雅雯	2 陳月雲		
13	5/6 至 5/10	33 陳品蓁	3 周幸誼	4 陳閔祺	6 徐偲純		
14	5/13 至 5/17	1 魏義峰	7 許淑貞	8 林冠妤	10 游淑婷		
15	5/20 至 5/24	5 張家銘	11 許幸先	12 楊政諺	14 胡萱郁		
16	5/27 至 5/31	9 徐金發	15 謝宇嘉	16 陳子祺	22 傅雯卿		
17	6/3 至 6/6	13 吳婷琴	18 黃佩君	20 林女滿	17 朱麗君		6/7 端午放假
18	6/10 至 6/14	19 謝志旻	23 陳怡吟	24 黃淑芬	26 盧麗卿		
19	6/17 至 6/21	21 吳季穎	27 江麗蘭	28 簡玉華	30 楊孟蓉		
20	6/24 至 6/28	25 陳怡君	2 陳月雲	31 廖雅婷	32 蘇雅雯		6/28(五) 休業式
註	7 月 返校日	楊麗卿	徐逸鴻	蕭旭佐	機動組		依教師編制 8 月屆時可能變動
註	8 月 返校日	29 蕭麗姿	3 周幸誼	4 陳閔祺	6 徐偲純		依教師編制 8 月屆時可能變動
1	8/30	29 蕭麗姿	3 周幸誼	4 陳閔祺	6 徐偲純		8/30(五) 開學

* 2019 年暑假：2019/07/01(一)~ 08/29(四) · 8/30(五)開學。

彰化縣新民國小導護工作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107年10月19日臨時校務會議決議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使導護工作順利進行，以維護學生上、放學之交通安全。
- (二) 加強學生到校後之安全維護，以提供學生安全的學習環境。

三、原則：

- (一) 加強學校周圍路口及校內安全導護。
- (二) 全校教師均負有擔任導護的責任。

四、導護工作內容：

1. 總導護：規劃當週工作努力事項；上學時間巡視校園（填寫紀錄表）；【星期二】兒童朝會集合學生，導護報告，記錄導護日誌。放學時，指揮公館路的交通（吹哨子），教師晨會時巡視教學區。
2. 交通導護 1：上學時，校門口（車道）交通管制，協助導護工作。備註：上學時（大門由保全開啟）；放學時，校門口管制學生路隊，收隊後留 2 分鐘，帶落單學生過馬路，並請於執勤後將大門鐵門拉至指定位置；填寫學校日誌。
3. 交通導護 2：上學時，全家前路口為優先，協助交通導護；放學時，控制紅綠燈號誌，並請多留 2-3 分鐘，協助將父母尚未來接送的學生帶回辦公室。
4. 交通導護 3：上學時，綵滢 SPA 美容館前，公館路路口前協助交通導護；放學時，綵滢 SPA 美容館左側，民族街口前協助交通導護。
5. 校門口導護優先順序：1 綵滢 SPA 美容館 2 全家 3 車道口 4 公館路側門。

五、交通導護時間：上學 7:10-7:40，中午、下午放學，導護老師值勤時請穿導護背心。

六、值勤老師因無代理日薪人員之公、差(含喪)假及女老師有身孕由「機動組」輪流代值，若是事、病假則請事先自尋值勤代理人。

七、週五中午值勤畢，巡視校園紀錄表及導護日誌請交至生教組，學校日誌請交給總務主任，並於下午第 1 節下課至辦公室辦理交接。

八、依據教訓輔三合一之精神，所有老師須善盡維護學生安全責任，並糾正學生違規行為，對於重大及屢勸不聽學生請通報學務處及時處理。

九、為求學生安全，放學時間學生統一由大門離校。（實施前由學務處進行宣導並製作宣導單於聯絡簿張貼、與溝通安親班）

十、導護值勤時間自上午 7:10 至下午 4:10，每週執勤後，由學務處統一簽呈工作超時加班補休 4 小時。（工作超時計算日為每週一二四五，共計 4 小時。）

十一、週一四五中午放學值勤方式

週一五中午放學值勤方式

1. 總導護：照常值勤，放學時，指揮公館路的交通（吹哨子）。
2. 交通導護 1：原放學時，校門口的位置-交通導護，由該週執勤導護的非級任老師，依次為低、中年級導護老師擔任。

週四中午放學值勤方式

1. 總導護：照常值勤，放學時，指揮公館路的交通（吹哨子）。
2. 交通導護 1：原放學時，校門口的位置-交通導護，由該週執勤導護的非級任老師，依次為中、低年級導護老師擔任。

十二、排導護原則

1. 導護編組每組四人，除學務主任、訓育生教組及機動組外，交通導護輪值由學校編制內教師每人編排一固定序號依序輪值，新進人員則依次序往後編列(序號排列方式如補充說明)。原任教師離職或轉調，由新進人員補上序號，若無新進人員，序號由全體依序遞補。
2. 總導護採固定制，總導護人數依導護編組組數而定，各組 1 名總導護，每學年進行調查，其產生方式以自願為優先，自願人數多於組數，以抽籤為主；若自願人數少於組數，學務處以非級任者優先徵詢，徵詢後仍不足，若以非級任者抽籤補足，其次為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級任老師。
3. 開學接新生班級者(如一、三、五年段)又遇導護工作者，可由訓育組徵詢執勤者意見，進行輪值表微調。
4. 畸零週次：
開學第一週或期末最後一週常為畸零週次，休業式若在星期五，下午放學由機動組協助，7 月返校日由機動組協助。8 月返校日若為星期五，亦由機動組協助，其餘算入新組別。其餘情形照輪。休業式若在星期一二三四，7 月返校日由舊組協助。8 月返校日，亦由新組協助。
5. 女同仁孕期自領取媽媽手冊起由機動人員代替執勤。
6. 行動不便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暨重大傷病卡者，由當事人提出申請，經業務單位及校長核可後即免輪值。

十三、導護輪值輪值表如上表